

# 中国 语言大师 锦句录

ZHONGGUO  
YUYAN DASHI JINJULU

文匯出版社

## 老舍卷

朱子明 崔毓秀 编

责任编辑 崔正海  
封面装帧 陶雪华  
插 图 陈达林

## 中国语言大师锦句录

### ——老舍卷

文汇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市圆明园路149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经销 文汇印务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6.625 字数204000

1990年7月第一版 1990年7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10000

ISBN 7-80531-099-8/G·56

定价：1.90元

## 编者的话

我国有不少举世闻名的语言大师，他们的文学语言朴实、准确、生动、鲜明、具体、形象、诙谐、幽默、通俗，读来琅琅上口，掷地铿锵有声，是祖国文学语言宝库之精华。

语言大师大多著作等身，卷帙浩繁。一般文学爱好者、教学人员很难有条件从头至尾，全部卒读。把语言大师们大量著作中描写得最精彩、形象、生动的段、句摘录汇编，便于青年文学爱好者阅读、欣赏、借鉴；便于教学和科研人员参考、探讨，这是我们选编《中国语言大师锦句录》的目的。

老舍（舒庆春，字舍予），是我国著名人民艺术家、语言大师。他善于从平凡的事情中揭示生活的本质意义，旧社会处于城市最底层的广大被侮辱、被损害者的形象往往是他作品的主人公。他是文学艺术队伍中的多面手，他的作品几乎包罗了所有的文学体裁，在小说、戏剧、散文、杂文、诗歌、论著诸领域都有成就，给我们留下了一批不朽之作。老舍的文学语言十分优美，他的作品具有机智、诙谐、幽默、讽刺相融合的独特风格，而以俗、白的北京语言描写北京的风物人情和塑造北京市民的性格则是他的独到之处。读他的作品，无疑是一种语言艺术享受。而集老舍作品中最精彩的段、句的《锦句录》，更会使读者爱不释手。

文学作品，从篇章到段句，是一个有机的整体，现在把描

写精彩，比喻生动的段、句摘录出来，难免有一鳞半爪、不窥全豹之憾，但把这些精彩的段、句，分门别类，归纳汇编在一起，却有便于集中比较、分析研究的好处。当然，要想靠摹仿或抄袭文学语言大师的精彩段、句以提高写作水平，是不足取，也是不可能的；要想从《锦句录》中探求写作的“秘诀”或“捷径”，必然是徒劳无功的。深入生活，接触群众，系统阅读中外名著，才是青年文学爱好者走上写作道路的正确途径。但是，认真阅读本书，加以对照分析，研究琢磨，对青年同志提高欣赏能力和写作水平肯定有所裨益。

本书分人物描写、社会生活描写、景物描写、比喻、谈语言运用等五大部分，每个部分再分若干细目。由于老舍作品中锦句很多，肯定会摘录不全；由于编者的水平限制，肯定有不少精粹没有被发现，不足和疏漏之处，恳祈读者指正。

6881118

# 目 录

编者的话 ..... 1

## 人物描写

<b>整体形象</b>	2	<b>绅士</b>	24
儿童	2	特务	25
少女	3	汉奸	26
妇女	5	侵略者	27
老人	8	其他	29
劳动者	10	<b>局部刻画</b>	35
职员	12	面部	35
学徒	13	眼睛	38
艺人	13	鼻子	41
革命者	16	口齿	41
军官	17	胡须	42
战士	19	<b>表情</b>	42
官吏	19	欢乐	42
巡警	22	悲痛	43
老板	23	愤怒	45

惶恐	46	绝望	68
紧张	49	厌恶	68
屈辱	50	傲慢	69
狂妄	51	矛盾	71
圆滑	52	奸诡	72
虚伪	53	其他	74
谄媚	54	<b>动作</b>	77
其他	55	看书	77
<b>心理活动</b>	58	吸烟	78
兴奋	58	饮酒	78
坚强	59	怒骂	80
自得	60	敲诈	81
愁苦	61	自杀	82
哀伤	63	<b>其他</b>	83
怨恨	64	关系	83
焦急	64	服饰	84
懊悔	65	生理	86
疑虑	66	对话	87
嫉妒	66		

## 社会生活描写

<b>习俗</b>	92	争吵	102
节日	92	<b>婚姻</b>	103
喜庆	93	结婚	103
丧葬	94	婚后	104
祭祀	95	逼嫁	104
<b>家庭</b>	97	反抗	105
恩爱	97	买卖	106
哺育	97	<b>恋爱</b>	107
委屈	98	初恋	107
矛盾	100	热恋	109

单恋	110	其他	121
<b>社会</b>	<b>111</b>	<b>战争</b>	<b>122</b>
赌博	111	战前	122
妓院	113	激战	123
娼妓	113	战后	125
<b>政法</b>	<b>117</b>	空袭	125
集会	117	逃难	128
游行	117	<b>其他</b>	<b>130</b>
监狱	118	争斗	130
酷刑	119	交易	131

## 景物描写

<b>天文时辰</b>	<b>134</b>	山	150
日	134	水	151
月	135	原	156
星	135	<b>建筑</b>	<b>157</b>
晨	136	客厅	157
黄昏	136	卧室	158
夜	137	商店	159
<b>季节</b>	<b>138</b>	旅馆饭店	160
春	138	茶馆	161
夏	140	园林	162
秋	142	街巷	163
冬	144	贫民区	164
<b>气象</b>	<b>145</b>	其他	165
风	145	<b>动物</b>	<b>167</b>
云	147	骆驼	167
雾	148	狗	167
雨	148	猫	168
雪	149	猴	169
<b>地理</b>	<b>150</b>	鸟	170

## 目录

<b>植物</b> .....	171	探照灯 .....	175
花木 .....	171	蜡烛 .....	175
瓜果 .....	172	玩具 .....	176
粮食 .....	173	<b>其他</b> .....	176
<b>用具</b> .....	174	干旱 .....	176
车辆 .....	174	火 .....	177
船舶 .....	174		

**比 喻**

<b>人物形象</b> .....	180	<b>战争</b> .....	194
<b>人体刻划</b> .....	185	<b>天文地理</b> .....	195
<b>动作</b> .....	189	<b>其他</b> .....	197
<b>用具</b> .....	194		

**谈语言运用**

<b>谈语言运用</b> .....	202
--------------------	-----

# 人物描写





## 儿 童

小妞子见哥哥挨打，唯恐连累了自己，藏在了自以为很严密，而事实上等于不藏的，石榴盆后面，两个小眼卜哒卜哒的从盆沿上往外偷看。

.....

小妞儿眼中带出点得意与狡猾混合起来的神气，对爸爸说：

“哥，挨打！妞妞，藏！藏花盆后头！”说完，她露出一些顶可爱的小白牙，笑了。

瑞宣没法子对妞子说：“你狡猾，坏，和原始的人一样的狡猾，一样的坏！你怕危险，不义气！”.....（《老舍文集》第4卷第321页）

七点钟左右，那两个孩子，背着书包，象箭头似的往街上跑去，由人们的腿中拚命往电车上挤。他们不象是上车，而象两个木橛硬往车里钉。无论车上与车下有多少人，他们必须挤上去。他俩下学以后，便占据了小羊圈的“葫芦胸”：他们赛跑，他们爬树，他们在地上滚，他们相打——打得有时候头破血出。他们想怎么玩耍便怎么玩耍，好象他们生下来就是这一块槐荫的主人。他们愿意爬哪一家的墙，或是用小刀宰哪一家的狗，他们便马上去作，一点也不迟疑。（《老舍文集》第5卷第93页）

小孩也有这么个时期，虽英雄亦难例外。“七岁八岁讨狗嫌”，即其时也。因为贪长身量而细胳膊蜡腿，脸上起了些雀斑，门牙根据地作“凹”形，眉毛常往眼下飞，鼻纵纵着。相貌一天三变，但大体上是以讨厌为原则。外表这样，灵魂也不落后。正是言语已够应用的时候，一天

到晚除了吃喝都是说，对什么也有主张，而且以扯谎为荣。精力十足，在万不得已的时候才翻着跟头睡觉；自要醒着手就得摸着，脚就得踢着，鞋要是不破了便老不放心。说话的时候得纵鼻，听话的时候得挤眼，咳嗽一声得缩缩脖，骑在狗身上想起撒尿。一天老饿。声音钻脑子，有时候故意的结巴。眼睛很尖，专找人家的弱点：二嫂的大褂有个窟窿，三姨的耳后有点泥……都精细的观察，而后当众报告，以完成讨厌的伟业。狡猾，有时也勇敢；残忍，无处不讨厌。（《老舍文集》第2卷第427页）

天赐大把儿握笔，把墨都弄到笔上，笔肚象吃饱了的蜘蛛。然后，歪着头，用着力量，按着红道儿描；一顿一个大黑球，一顿又一个大黑球。描了几个字，墨已用干，于是把笔尖放在嘴里润一润，随着用手背抹了一下，嘴两边全长了胡子。又描了两个，墨色不那么黑了，有点不高兴，于是翻过纸来改为画小人，倒还有点意思。（《老舍文集》第2卷第440页）

## 少 女

小凤就是没擦粉，也不算难看；擦了粉，也不妖媚。高高的细条身子，长脸，没有多少血，白净。鼻眼都很清秀，牙非常的光白好看。她不健康，不妖艳，但是可爱。她身上有点什么天然带来的韵味，象春雾，象秋水，淡淡的笼罩着全身，没有什么特别的美点，而处处轻巧自然，一举一动都温柔秀气；衣服在她身上象遮月的薄云，明洁飘洒。她不爱笑，但偶尔一笑，露出一些好看的牙，是她最美的时候，可是仅仅那么一会儿，转眼即逝，使人追味，如同看着花草，忽然一个白蝶飞来，又飘然飞过了墙头。（《老舍文集》第8卷第372页）

梦莲的身量不高，而全身没有一处长得不匀称。在她淘气的时候，她象个“娃娃”。当她生了气，或要作些正经事的时候，她很象个发育完全了的小妇人，使人敬畏。小长脸，眉目很清秀，她不能算个美人，但是她可爱。她的脸时时和她自己开玩笑。一会儿，她的小脸板起来，嘴角往下垂着一点，眉头微皱；她是准备着发脾气。一会儿，她的满脸上都

是小肉坑儿，很小，很浅，很活动；她是要发笑或唱个声音很小只有她自己知道含着什么意思的歌儿。她的脾气永远没有一定，一天不定变多少回；十分的显示出她是个娇生惯养的女孩子。可是，不管她是怎么善变，在她的心的深处生了根的却是慈善，正直，与正义。最使人畏惧的是她的那黑而厚的头发。当她发怒的时候，那些头发好象忽然拥到脑门上来，象鸷鸟立起的冠缨那样。（《老舍文集》第3卷第402—403页）

她象一朵半开的莲花，看着四围的风景，心里笑着，觉得一阵阵的小风都是为自己吹动的。风儿吹过去，带走自己身上一些香味，痛快，能在生命的初夏发出香味。左手夹着小蓝皮包，蓝得象一小块晴天，在自己的腋下。右手提着把小绿伞。袖只到肘际，一双藕似的胳膊。头发掩着右眼，骄慢的从发下了着一切。走得轻俏有力，脚大得使自己心里舒展，扁黑皮鞋，系着一道绊儿。傲慢，天真，欣喜，活泼，胖胖的，心里笑着，腮上的红色润透了不大点的一双笑涡。（《老舍文集》第2卷第306页）

她立起来，身量并不很矮，但是显着矮，她老象得扶着什么才能立得稳，身子仿佛老蜷着一些，假若她旁边有人的话，她似乎就要倒在那个人身上，象个嫩藤蔓似的时时要找个依靠。一手扶着桌角，她歪歪着身儿立着，始终没说话。文博士告辞……看他把帽子戴好，六姑娘轻快而柔软的往前扭了两步，她不是走路，而是用身子与脚心往前揉，非常的轻巧，可是似乎随时可以跌下去，她把文博士送出来，……到了二门，她扶住了门，说了句：“常来玩呀！”她的声音很小很低，可是清楚有力，语声里带出一些希冀，恳求，与真挚，使人觉出她是非常的寂寞，而真希望常有客人来玩玩。（《老舍文集》第3卷第306—307页）

她也长得虎头虎脑，因此吓住了男人，帮助父亲办事是把好手，可是没人敢娶她作太太。她什么都和男人一样，连骂人也有男人的爽快，有时候更多一些花样。（《老舍文集》第3卷第36页）

奋斗了许多日子，我自动的停战了。家中给提的人家到底是合乎我的高尚的自尊的理想。除了欠着一点爱，别的都合适。爱，说回来，

值多少钱一斤呢？我爽性不上学了，既怕同学们暗笑我，就躲开她们好了。她们有爱，爱把她们拉到泥塘里去！我才不那么傻。在家里，我很快乐，父母们对我也特别的好。我开始预备嫁衣。作好了，我偷偷的穿上看一看，戴上钻石的戒指与胸珠，确是足以压倒一切！我自傲幸而我机警，能见风转舵，使自己能成为最可羡慕的新娘子，能把一切女人压下去。假若我只为了那点爱，而随便和个穷汉结婚，头上只戴上一束纸花，手指套上个铜圈，头纱在地上抛着一尺多，我怎样活着，羞也羞死了！（《老舍文集》第8卷第308—309页）

招弟，穿着空山给她的夹袍和最高的高跟鞋，好象身量忽然的长高了许多。挺着她的小白脖子，挺着她那还没有长得十分成熟的胸口，她仿佛要自己在几点钟里变成个熟透了的小妇人。她的黑眼珠放着些浮动的光儿，东瞭一下西瞭一下的好似要表示出自己的大胆，而又有点不安。她的唇抹得特别的红，特别的大，见棱见角的，象是要用它帮助自己的勇敢。她的头发烫成长长的卷儿，一部分垂在项上，每一摆动，那些长卷儿便微微刺弄她的小脖子，有点发痒。额上的那些发簪梳得很高，她时时翻眼珠向上看，希望能看到它们；……

……她愿意一下子把自己变成比她妈妈更漂亮，更摩登，也更会享受的女人。假若能作到这个，她想，她便是个最勇敢的女郎，即使天塌下来也不会砸住她，更不用提什么亡国不亡国了。（《老舍文集》第5卷第128—129页）

## 妇 女

……大姐是个极漂亮的小媳妇：眉清目秀，小长脸，尖尖的下颏象个白莲花瓣似的。不管是穿上大红缎子的氅衣，还是蓝布旗袍，不管是梳着两把头，还是挽着旗髻，她总是那么俏皮利落，令人心旷神怡。她的不宽的腰板总挺得很直，亭亭玉立；在请蹲安的时候，直起直落，稳重而飘洒。只有在发笑的时候，她的腰才弯下一点去，仿佛喘不过气来，笑得那么天真可怜。（《老舍文集》第7卷第191页）

衣服的破旧，与饥寒的侵蚀，使她失去青春。虽然她才二十三岁，她

的眉眼，行动，与脾气，却已都象四五十岁的人了。她的小长脸上似乎已没有了眉眼，而只有替委屈与忧愁工作活动的一些机关。她的四肢与胸背已失去青年妇人所应有的诱惑力，而只是一些洗衣服，走路，与其他的劳动的，带着不多肉的木板与木棍。今天，她特别的难看。头没有梳，脸没有洗，虽然已是秋天，她的身上却只穿着一身象从垃圾堆中掘出来的破单裤褂。她的右肘和右腿的一块肉都露在外面。她好象已经忘了她是个女人。是的，她已经忘了一切，而只记着午饭还没有吃——现在已是下午四点多钟。（《老舍文集》第4卷第157页）

妇女们极讲规矩。是呀，看看大姐吧！她在长辈面前，一站就是几个钟头，而且笑容始终不懈地摆在脸上。同时，她要眼观四路，看着每个茶碗，随时补充热茶；看着水烟袋与旱烟袋，及时地过去装烟，吹火纸捻儿。她的双手递送烟袋的姿态够多么美丽得体，她的嘴唇微动，一下儿便把火纸吹燃，有多么轻巧美观。这些，都得到老太太们（不包括她的婆婆）的赞叹，而谁也没注意她的腿经常浮肿着。在长辈面前，她不敢多说话，又不能老在那儿呆若木鸡地侍立。她须精心选择最简单而恰当的字眼，在最合适的间隙，象舞台上的锣鼓点儿似的那么准确，说那么一两小句，使老太太们高兴，从而谈得更加活跃。（《老舍文集》第7卷第197页）

她有多大岁数，我说不清，也许三十，也许三十五，也许四十。大概说她在四十五岁以下准保没错。我心里笑开了，好个“人儿”！高高的身量，长长的脸，脸上擦了一斤来的白粉，可是并不见得十分白；鬓角和眉毛都用墨刷得非常整齐：好象新砌的墙，白的地方还没全干，可是黑的地方真黑真齐。眼睛向外努着，故意的慢慢眨巴眼皮，恐怕碰了眼珠似的。头上不少的黄发，也用墨刷过，可是刷得不十分成功；戴着朵红石榴花。一身新蓝洋缎棉袄棉裤，腋下搭拉着一块粉红洋纱手绢。大红新鞋，至多也不过一尺来的长。（《老舍文集》第8卷第203页）

她年轻的时候，也还算得上好看。如今虽已是中年，在没喝醉的时候，也还有几分动人之处。她长圆的脸，皮肤又白又嫩。但一醉起来，脸上满是小红点，一副放荡相。她的眼睛挺漂亮，头发总是随随便便地

在脑后挽个髻儿。这个髻有时使她显得娇憨，有时显得稚气。她个子不高，近年来背开始有点驼了。有时她讲究穿戴，涂脂抹粉；但经常却是邋里邋遢的。她的一切都和她的脾气一样，难捉摸，多变化。（《老舍文集》第6卷第295—296页）

二强嫂是全院里最矮最丑的妇人，嚙脑门，大腮帮，头上没有什么头发，牙老露在外边，脸上被雀斑占满，看着令人恶心。（《老舍文集》第3卷第155页）

瑞丰太太，往好里说，是长得很富泰；往坏里说呢，干脆是一块肉。身量本就不高，又没有脖子，猛一看，她很象一个啤酒桶。脸上呢，本就长得蠢，又尽量的往上涂抹颜色，头发烫得象鸡窝，便更显得蠢而可怕。……她不只是那么一块肉，而且是一块极自私的肉。她的脑子或者是一块肥油，她的心至好也不过是一块象蹄膀一类的东西。（《老舍文集》第4卷第91页）

她近来更胖了。越胖，她越自信。摸到自己的肉，她仿佛就摸到自己的灵魂——那么多，那么肥！肉越多，她也越懒。她必须有个阔丈夫，好使她一动也不动的吃好的，穿好的，困了就睡，睁眼就打牌，连逛公园也能坐汽车来去，而只在公园里面稍稍遛一遛她的胖腿。她几乎可以不要个丈夫，她懒，她爱睡觉。假若她也要个丈夫的话，那就必须是个科长，处长或部长。她不是要嫁给他，而是要嫁给他的地位。最好她是嫁给一根木头。假若那根木头能给她好吃好穿与汽车。不幸，天下还没有这么一根木头。（《老舍文集》第5卷第309页）

冠太太是个大个子，已经快五十岁了还专爱穿大红衣服，所以外号叫作大赤包儿。赤包儿是一种小瓜，红了以后，北平的儿童拿着它玩。这个外号起得相当的恰当，因为赤包儿经儿童揉弄以后，皮儿便皱起来，露出里面的黑种子。冠太太的脸上也有不少的皱纹，而且鼻子上有许多雀斑，尽管她还擦粉抹红，也掩饰不了脸上的折子与黑点。她比她的丈夫的气派更大，一举一动都颇象西太后。……她能一气打两整天整夜的麻雀牌，而还保持着西太后的尊傲气度。（《老舍文集》第4卷第18

页)

……姑母闹起脾气来是变化万端，神鬼难测的。假若她本是因嫌茶凉而闹起来，闹着闹着就也许成为茶烫坏她的舌头，而且把我们的全家，包括着大黄狗，都牵扯在内，都有意要烫她的嘴，使她没法儿吃东西，饿死！这个蓄意谋杀的案件至少要闹三、四天！（《老舍文集》第7卷第201页）

有钱的寡妇，脾气和夏云似的那么善变，杨老太太的冷淡或和蔼是无法预测的。她生活在有钱的人中，但是金钱补不上她所缺欠的那点东西！所以她喜欢招待年轻的男客人，特别是在叫来“姑娘”们伺候着她的时候。“姑娘”们的言语行动使她微微的感到一些生趣，把心中那块石头稍微提起来一点，她觉到了轻松，几乎近于轻佻。可是，“姑娘”们走了以后，她心中那块石头又慢慢落下来，她疲倦，苦闷，仿佛生命连一点点意思也没有，以前是空的，现在是空的，将来还是空的。在这种时候，她特别的厌恶男人；以前她那个老丈夫给她留下的空虚与郁闷，使她讨厌一切男人。她愿意迷迷忽忽的躺着，可怜自己，而看谁也讨厌。（《老舍文集》第3卷第310页）

她是寡妇，不能随便的出头露面，给小崔丢人。就是偶然的上一趟街，她也总是低着头，直来直去，不敢贪热闹。凭她的年龄，她应当蹦蹦跳跳的，但是，她必须低着头；她已不是她自己，而是小崔的寡妇。她的低头疾走是对死去的丈夫负责，不是心中有什么对不起人的事。一个寡妇的责任是自己要活着，还要老背着一块棺材板。（《老舍文集》第5卷第371页）

## 老 人

陈老先生的脸是红而开展，长眉长须还都很黑，头发可是有些白了。大眼睛，因为上了年纪，眼皮下松松的搭拉着半圆的肉口袋；口袋上有些灰红的横纹，颇有神威。鼻子不高，可是宽，鼻孔向外撑着，身量高。手脚都很大；手扶着膝在那儿端坐，背还很直，好似座小山儿：庄

严、硬朗、高傲。（《老舍文集》第8卷第349页）

祁老人的背虽然有点弯，可是全家还属他的身量最高。在壮年的时候，他到处都被叫作“祁大个子”。高身量，长脸，他本应当很有威严，可是他的眼睛太小，一笑便变成一条缝子，于是人们只看见他的高大的身躯，而觉不出什么特别可敬畏的地方来。到了老年，他倒变得好看了一些；黄暗的脸，雪白的须眉，眼角腮旁全皱出永远含笑的纹溜；小眼深深的藏在笑纹与白眉中，看去总是笑眯眯的显出和善；在他真发笑的时候，他的小眼放出一点点光，倒好象是有无限的智慧而不肯一下子全放出来似的。（《老舍文集》第4卷第4页）

常二爷的生活是最有规律的，而且这规律是保持得那么久，倒好象他是大自然的一个钟摆，老那么有规律的摆动，永远不倦怠与停顿。因此，他虽然已经六十多岁，可是他自己似乎倒不觉得老迈；他的年纪仿佛专为给别人看的，象一座大钟那样给人们报告时间。因此，虽然他吃的是粗茶淡饭，住的是一升火就象砖窑似的屋子，穿的是破旧的衣裳，可是他，自青年到老年，老那么活泼结实，直象刚挖出来的一个红萝卜，虽然带着泥土，而鲜伶伶的可爱。（《老舍文集》第5卷第6页）

富善先生的个子不高，长脸，尖鼻子，灰蓝色的眼珠深深的藏在眼窝里。他的腰背还都很直，可是头上稀疏的头发已差不多都白了。他的脖子很长，而且有点毛病——每逢话说多了，便似堵住了气的伸一伸脖子，很象公鸡要打鸣儿似的。（《老舍文集》第5卷第60页）

放下大刀，王三胜随着大家的头往西北看。谁也没看重这个老人：小干巴个儿，披着件粗蓝布大衫，脸上窝窝瘪瘪，眼陷进去很深，嘴上几根细黄胡，肩上扛着条小黄草辫子，有筷子那么细，而绝对不象筷子那么直顺。王三胜可是看出这老家伙有功夫，脑门亮，眼睛亮——眼眶虽深，眼珠可黑得象两口小井，深深的闪着黑光。王三胜不怕：他看得出别人有功夫没有，可更相信自己的本事，他是沙子龙手下的大将。

“下来玩玩，大叔！”王三胜说得很得体。

点点头，老头儿往里走。（《老舍文集》第8卷第334页）